



重磅消息

中共中央宣传部等部门联合印发

《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“全民国防教育月”活动的通知》

近日,中共中央宣传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通知,要求在9月集中组织开展“全民国防教育月”活动。

通知强调,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全民国防教育的重要论述,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,高扬爱国主义主旋律,围绕“弘扬伟大长征精神 同心共筑强大国防”主题,精心组织开展群众性国防教育活动,更好教

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增强国防观念、履行国防义务,着力营造关心国防、热爱国防、建设国防、保卫国防的浓厚社会氛围,不断夯实全面推进强国强军事业的思想基础和精神支撑。

通知提出,要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作为全民国防教育的首要任务,着力抓好系统化学习、学理化阐释、大众化普及。紧密结合弘扬伟大建党精神、伟大长征精神,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、爱国主

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活动,厚植家国情怀,增进国防情感。持续打造具有鲜明时代特点的项目品牌,提升国防教育参与度和吸引力。坚持有力有效、平实务实,大力宣传国防和军队建设领域先进典型人物,总结发布国防教育工作先进典型案例,更好以典型树标杆、作示范。认真抓好学生军训工作,深化军营开放活动,推动军事教育实践扩大覆盖面、提升实效性。用好网络传播品牌,推出系列融媒体作品,唱响爱

我国防爱我军的时代强音。

通知要求,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深化思想认识,提高工作站位,确保方向正确、思路明确、措施精确。坚持面向社会、面向全民、面向基层,因地制宜设计活动项目,让群众便于参与、乐于参与。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,不得增加基层负担,确保活动安全有序。

(据新华社报道)

权威发布

自9月1日起《婴童用品 如厕器具及其附件通用技术要求》(GB/T 45273—2025)、《婴童用品 感统训练产品通用技术要求》(GB/T 45274—2025)、《婴童用品 游泳运动配套用品通用技术要求》(GB/T 45267—2025)3项国家标准实施。上述标准聚焦婴童日常照护、能力训练、水上运动三大高频消费场景,有效补齐细分品类质量标准短板,对促进婴童用品市场发展、守护儿童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。

《婴童用品 如厕器具及其附件通用技术要求》适用于9个月至6岁儿童使用的家用及便携式坐便器、马桶坐便圈、小便器、蹲便器四类产品及其附件。在机械物理方面,明确产品稳定性、防滑性、爬梯强度、与成人马桶结合牢固性等关键指标,通过规范静态载荷及耐久性试验要求,有效防范侧翻、滑脱、夹伤等安全风险。

《婴童用品 感统训练产品通用技术要求》作为国内感统训练产品领域首项通用技术国家标准,适用于12岁以下婴童使用的前庭觉、本体觉、触觉、听觉统合、视觉统合及多品类组合的综合性训练产品。标准构建“通用基础要求+特定品类专项要求”的分层技术体系,通用基础要求明确全品类产品共性安全规范,统一管控机械物理风险、化学有害物质、电气附件安全、毛绒材料燃烧性能等共性安全指标,严守产品材料安全底线。

《婴童用品 游泳运动配套用品通用技术要求》面向6至14岁儿童游泳场景,涵盖塑胶泳帽、泳镜、鼻夹、耳塞四类配套产品。围绕实际佩戴使用需求,标准从适配舒适性、使用耐用性、健康安全三个维度搭建技术规范体系。适配舒适性方面,合理划定泳帽尺寸范围,明确泳镜头带可调节、鼻桥可适配的设计要求,规定鼻夹、耳塞边缘不得存在锐利边缘或尖端,兼顾使用安全与佩戴贴合度。健康安全方面,结合儿童皮肤娇嫩的生理特点,严格限定邻苯二甲酸酯、可迁移元素、双酚A等有害物质限量指标,并对产品色牢度作出规范,有效降低儿童长期接触带来的健康隐患。

(据新华社报道)

保险法修订草案公开征求意见

加强股东穿透监管 完善审慎监管制度

为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健全金融法治的决策部署,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积极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修改工作,形成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(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)》,共8章214条,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本次修改以全面强化机构监管、行为监管、功能监管、穿透式监管、持续监管为主线,以消除监管空白、弥补监管短板、明确监管授权为着力点,深入践行人民至上理念,全面提升监管有效性。主要包括:一是加强股东穿透监管,将保险机构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纳入监管范围;二是完善审慎监管制度,强化公司治理、风险管理、内部控制等监管要求,改进偿付能力监管,强化资产负债管理,完善资金运用监管;三是健全风险处置机制,完善风险处置及市场退出规则;四是加强保险消费者保护,完善保险合同规则,进一步明确保险机构禁止性行为规定;五是提高违法违规成本,扩大法律责任覆盖面,提高罚款幅度。

本次修改主要遵循以下思路:一是坚持党的领导。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,确保保险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,保

持正确发展方向。二是坚持人民立场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,加强投保人、被保险人和受益人合法权益保护,构建公平公正的保险业市场环境。三是坚持问题导向。立足行业发展和监管实际,聚焦突出问题,有的放矢地弥补制度空白,完善制度机制,着力提升监管有效性,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。四是坚持系统观念。加强金融立法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,注重与金融法草案等的有序衔接,确保立法方向一致、体系协调统一,共同构建金融立法“四梁八柱”。

(据《法治日报》)

新政一览

修订后的《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》明年1月起施行

修订后的《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,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。《条例》共38条,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。

一是明确电力企业、电力用户等应当服从统一调度,严格执行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,加强事故隐患排查,电力调度机构严格按照规定开展电网运行控制。

二是统筹考虑电网规模和结构变化、发电设备涉网性能、电网运行控制要求等因素,对事故等级划分标准作了调整完善。

三是将电力企业、电力用户以外并入电网运行的主体纳入本条例适用范围,明确其相应的电力安全责任。

四是明确电力调度机构的事故报告责任,要求电力企业制定事故应急

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,加强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建设。

五是优化事故调查处理机制,明确事故调查组应向监察机关通报情况并邀请其介入事故调查,事故调查报告应当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布,有关部门应当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,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评估结果。

(据新华社报道)

内蒙古出台“十严禁” 强化药品网络销售监管

为深入贯彻落实药品监管“四个最严”要求,扎实推进药品经营环节“清源”巩固提升行动和“净网雷霆”百日整治行动,切实防范化解药品网络销售安全风险,9月4日,内蒙古自治区药监局梳理出台药品网络销售“十严禁”禁令,全面细化监管标尺、压实监管责任、建立长效机制,持续净化药品网络销售市场环境。

压实主体责任,深化自查自纠。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原则,明确药品网络销售企业必须严格执行“四同”一体化标准,构建采购验收、储存养护、处方审核、物流配送、不良反应监测等全链条质量管理体系。组织辖区药品网络零售

企业开展合规专项培训,督促企业对照“十严禁”禁令逐条排查短板弱项,建立问题清单、整改台账,实行闭环销号管理,全面规范经营行为。

强化精准执法,严查违规行为。自治区药监局将“十严禁”落实情况纳入日常检查、专项整治、飞行检查和线上监测核心内容,建立线上监测、线下核查联动监管机制,加大明察暗访、随机抽查力度。实施分类精准监管,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,约谈负责人、下发风险告知书;对违法经营行为依法从严处罚、下调风险等级;对典型违规案例公开曝光,落实信用联合惩戒,强化监管

震慑效能。

健全长效机制,构建多元共治格局。该局全面开展政策宣贯解读,实现辖区药品网络销售企业政策宣讲全覆盖,督促企业熟知禁令要求、严守合规底线。坚持专项整治与常态治理相结合,常态化开展合规宣讲和警示教育,引导企业诚信守法经营。依托12315、12345等平台全面畅通投诉举报渠道,健全线索受理、核查、处置、反馈闭环机制,构建企业自律、监管执法、社会监督的多元共治体系,推动全区药品网络销售行业规范化、法治化长效发展。

(据《内蒙古日报》)